

证券代码：300511

证券简称：雪榕生物

公告编号：2020-136

债券代码：123056

债券简称：雪榕转债

##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并拟在和县设立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投资协议书》关于项目总投资金额、用地面积等指标均为预估数值，并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
-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一、对外投资概述

#####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近日，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和县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和县”）签订《投资协议书》，公司拟在安徽省马鞍山市和县台创园食品产业园内征地约 350 亩，新建安徽和县雪榕食用菌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项目分二期建设，总投资额约 10 亿元。

公司拟在安徽省和县设立全资子公司以便开展相关业务。

##### 2、对外投资审批情况

2020 年 9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签署〈投资协议书〉并拟在和县设立子公司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拟设立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公司拟出资 10,000 万元在安徽省和县设立全资子公司安徽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的业务为食用菌的研发、种植、销售。子公司名称、注册资本、

住所、经营范围等相关信息均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 三、投资协议书的主要内容

和县（以下简称“甲方”）与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签订的《投资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 （一）项目概况及选址：

乙方拟在甲方台创园食品产业园内征地约 350 亩，新建安徽和县雪榕食用菌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项目总投资额约 10 亿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强度不低于 150 万元/亩。项目分两期建设，其中：一期用地面积 260 亩，二期用地面积 90 亩。项目选址具体范围以用地红线图为准。

#### （二）建设周期：

一期项目自乙方土地摘牌之日起 30 个月内完成全部固定资产投资，二期项目自土地摘牌之日起 24 个月内完成全部固定资产投资。

#### （三）双方的权利及义务：

##### （1）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1、依法将协议约定的项目用地按照“招拍挂”方式出让给乙方，并协助办理土地使用权证。

2、为乙方提供优质服务和良好的项目建设环境。

3、积极协助乙方争取扶持政策和项目资金。

4、安排专人协助乙方办理工商和税务登记等相关项目手续。

5、负责对乙方项目的规划建设方案进行审查，对乙方工程建设进行监督和管理。

##### （2）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1、乙方投资的企业拥有法律赋予的财产、经营自主权和劳动用工自主权等权利。

2、负责在甲方辖区内注册成立独立的法人公司，作为本项目的载体，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3、严格按照协议约定的建设时限进一步细化建设计划并呈报甲方。

4、在建设过程中及生产经营期间必须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甲方要求。

5、按照环保“三同时”的要求，规划建设环保设备设施，落实环保主体责任。

#### （四）违约责任

1、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构成当事人对协议的根本违约，守约方有权解除协议，同时有权要求违约方赔偿因违约给其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1）甲方不履行协议约定义务，导致乙方无法投资建设、继续经营的。

（2）乙方不履行协议约定义务，导致协议约定的投资项目无法继续进行的。

（3）甲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协议约定的时间或双方协商的新的时间履行供应及交付项目用地、提供项目建设施工条件，逾期超过三个月的。

（4）乙方无正当理由未按照协议约定缴纳项目用地履约保证金、未报名竞买项目用地或未缴交竞买保证金。

（5）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将该项目土地转让。

2、乙方项目无正当理由未能按照协议约定开工建设、竣工投产或达到协议约定的固定资产投资强度要求的，甲方有权取消协议约定的优惠政策（双方另有约定的除外）。乙方项目依法构成闲置用地的，甲方有权依照相关法律规定处理且有权利解除协议。

3、当事人虽然违约，但经双方协商一致减轻或免除其违约责任，或协议有减轻或免除违约责任的明确约定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应当减轻或免除。

#### （五）协议生效

协议自甲乙双方签章且乙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上市规则的规定，相关机构审议通过后生效。

###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 1、目的

为巩固并提升公司华东市场的占有率，实现华东基地产能转移。同时，为了进一步推动华东市场的多品种布局战略和提升公司的研发实力，公司拟在和县新建雪榕食用菌现代农业产业园项目。

#### 2、存在的风险

由于影响项目建设的因素较多，如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项目审批等实施条件发生变化，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建设未能按期完成的风险。

#### 3、对公司的影响

长三角地区是我国经济发展最活跃、开放程度最高、创新能力最强的区域之一，长三角一体化发展，提高了经济集聚度、区域连接性和政策协同效率。安徽

在长三角一体化发展中已从“全面参与”迈向“深度融合”，安徽马鞍山和县毗邻南京，与上海、杭州等华东高端消费市场距离近，区位优势 and 成本优势明显，且该项目土地储备充分，有利于公司依托长三角一体化的进程，加快华东基地多品种战略的布局。本次投资项目建成后，有利于巩固和提升公司华东市场的占有率，有利于公司成本结构的优化，有助于提升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和盈利能力。

##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公司与和县签署的《投资协议书》。

特此公告。

上海雪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0月9日